



颱風過後的傳染病預防注意事項

衛生局呼籲市民採取下列措施減少傳染病風險：

1. 個人衛生方面：堅持處理食物前、便後和飲食前洗手，如供水緊張而手沒有明顯污漬時，可用酒精抹手液抹手代替洗手。打噴嚏或咳嗽時應以手帕或紙巾掩住口鼻；
2. 食用可靠水源：食水一定要用公共供水網絡或緊急供水點、供水車供應的食水，井水、山水的安全性不能保證，切勿使用井水、山水用來作飲食用途；
3. 小心處理食物：由於部份低窪地區出現水浸，部份地區亦長時間停電，因此請勿食用被污水浸泡或在不適當溫度存放過久的食物，請遵守食物應徹底煮熟等各項食物安全措施；
4. 注意環境衛生：及時清理腐敗、被水浸過的食物、雜物；當恢復供水後，對於曾遭水浸的家居，需徹底清洗並以 1:99 稀釋漂白水擦拭居家環境；
5. 小心損傷：清理居家周邊環境時宜穿適當的鞋並戴勞工手套防護，避免被尖銳物鐵釘、玻璃碎等刺傷或割傷，以防感染破傷風等傳染病。如出現損傷，應及時作出適當處理；
6. 清除病媒孳生源，預防登革熱：市民或大廈業主會應於颱風後主動巡視居家及大廈公共地方環境，並清除戶內及戶外孳生源；如輪胎、帆布、膠樽、盆栽底盤等，降低社區病媒蚊密度，減少登革熱病毒傳播風險；
7. 注意防蚊：颱風過後會有大量積水，容易孳生蚊子，無論是戶內或戶外，都應更加注意各項防蚊措施。
8. 如出現發熱、腹痛、腹瀉等症狀，請儘快就醫，並主動告知醫生相關接觸史、受傷原因及傷口污染情形，以利醫生診治。

市民如對本指引有任何疑問，可致電 28 700 800 查詢。